

【語文教育學系】

113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「審查資料準備指引」

參採項目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(A) ●語文領域 ●數學領域 ●社會領域 ●綜合活動領域	本系屬文史哲學群及教育學群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如有志趣轉換，可於學習歷程自述說明探索過程與轉換後學習過程、態度。
課程學習成果 ●書面報告(B) ●實作作品(C) ●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(E)	1. 與國語文相關的書面報告。 2. 與國語文相關的實作作品。 3. 參採語文領域(本土語、外語)、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。
多元表現 ●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(F) ●社團活動經驗(G) ●競賽表現(J) ●特殊優良表現證明(M) ●多元表現綜整心得(N)	1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成果及反思。 2. 社團活動證明及學習反思。 3. 參與各項語文相關競賽證明及反思。 4. 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。
學習歷程自述 ●高中學習歷程反思(O) ●就讀動機(P) ●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(Q)	1. 求學經歷。 2. 哪些人格特質或專長適合就讀本系？ 3. 高中期間做好哪些就讀本系的準備(課程或事件等)？ 4. 具體說明對本系的認識及申請本系動機。 5. 具體說明就讀本系的學習計畫及生涯規劃。